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RNEST BOREL HOLDINGS LIMITED

###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6)

### 內幕消息公告

#### 因上市開支發出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將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大幅減少。預期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確認非經常性開支所致。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上市已產生上市開支(不包括包銷佣金)15,900,000港元，並將產生額外開支25,400,000港元，其中21,000,000港元將於本集團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預期為數21,000,000港元的上市開支其中絕大部分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 僅供識別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目前可取得資料及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為基準，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此外，本公告所載資料並非以任何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或批核的數據或資料為基準。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可能須作出進一步調整。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蘇大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蘇大先生、黃邦俊先生、劉麗冰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君珀先生、潘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先生、盧志超先生、張錦麟先生